

10/13起

0+7

自主防疫期間醫療防疫規範

探病管制

◆自主防疫期間**勿至醫院探病**

◆但符合例外情形*時，得經醫療機構評估同意，出具探視當日採檢之自費家用快篩陰性證明後探病

*探病例外情形：(1)病人實施手術、侵入性檢查或治療等，須由家屬陪同，或依法規須家屬親自簽署同意書或文件；(2)急診、加護病房或安寧病房等特殊單位，因應病人病情說明之需要；(3)病人病情惡化或病危探視；(4)其他特殊原因，經評估有探病必要且經醫療機構同意。

陪病管制

◆自主防疫期間**勿至醫院陪病**

◆但符合例外情形*時，得經醫療機構評估同意，於入院陪病當日執行家用快篩陰性後陪病，陪病期間每日快篩至自主防疫期滿

*陪病例外情形：病人有特殊照顧需求(如：須有照顧者陪同之幼童或生活無法自理等)，且經醫療機構同意。

就醫規範

◆**非急迫性、必要性之醫療或檢查，建議以延後為原則**

◆自主防疫期間之醫療或檢查，建議由醫師依病人治療之急迫性及必要性等，綜合考量延遲該等醫療或檢查及疾病傳播風險後決定

醫療照護工作人員

◆於自主防疫期間返回工作者，建議於**返回工作前進行1次家用快篩**，且於自主防疫期間，每1至2日於上班前進行1次家用快篩

2022/10/12

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